

伦理传统中“礼”的内涵及其启示

袁 晗

南京林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江苏 南京

收稿日期: 2022年8月28日; 录用日期: 2022年10月1日; 发布日期: 2022年10月8日

摘 要

悠久的历史赋予了中国伦理传统深刻的内涵, “礼”是其中的重要部分, 从周王朝开始, 礼就在稳定王朝统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随后的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为礼的进一步发展做出了贡献, 使得礼在中华传统中得以长期延续并最终取得辉煌的成就, 礼的内涵众多, 但血缘关系、仁爱精神、忠恕之道和中庸之道四个方面的内容是礼在传统伦理道德中凝练起来的精华, 对我们今天的生活有着一定的启示作用, 这一作用包含了多重方面, 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处理问题。

关键词

“礼”, 伦理传统, 中国哲学

The Connotation of “Rite” in Ethical Tradition and Its Enlightenment

Han Yuan

School of Marxism, Nanjing Forestry University, Nanjing Jiangsu

Received: Aug. 28th, 2022; accepted: Oct. 1st, 2022; published: Oct. 8th, 2022

Abstract

Long history gives the connotation of traditional Chinese ethics profoundly, “the ritual” is one of the important parts, starting from the Zhou Dynasty, the ritual will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stability of dynastic rule, in the subsequent of Confucianism represented by Confucius has made a contribution to the further development of the ritual, makes Li has long existed in the traditional Chinese and finally a brilliant achievement, which contains many connotations. However, the four aspects of consanguinity, benevolence, loyalty and moderation are the condensed essence of propriety in traditional ethics and morals, which have a certain enlightenment effect on our life today. This effect contains multiple aspects and can help us to deal with problems better.

Keywords

“Ceremony”, Ethical Tradition, Chinese Philosophy

Copyright © 2022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礼”是中国传统伦理道德文化研究的重要课题。一直以来，在中国伦理道德漫长的发展过程中，礼这一概念都是相对模糊的，对于其基本内容，我们很难对其加以概括。由礼这一概念又演化出来了许多与之相关的思想，但在研究这些延展出来的内容时，却很少对其加以区分，例如研究“礼仪”和“礼”本身，通常都是按照同一概念进行下去的，诚然，在多数时候，相关的概念并无本质上的不同，但是在进行伦理研究时，科学精准的概念界定是十分有必要的。“礼”是人类精神文明的产物，是人类在社会生活中相互交往的一种行为规范。这一行为规范涉及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经国家，定社稷，序民人，利后嗣”，“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1]。有关礼的研究，学界对其本质和发展都有较为深刻的探讨，礼在新时代的今天是否还有研究的必要性成为了人们关注的焦点，在某种程度上，对于礼的这种时代发展已经成为了我们弘扬传统文化的一种形式。

2. 伦理传统中“礼”的规定性

伦理传统中“礼”的规定性有着悠久的历史，在中国伦理传统中“礼”的发展过程来看，“礼”始终都有其存在的必然性，这一必然性起源于对礼的习惯的养成，所谓的礼的习惯，指的就是在中国传统中，对于氏族社会中的繁文缛节全都按照礼的要求来安排，这一安排起源于人们在日常生活中的习惯。礼对人的行为的规定性的强制性是“礼”能够长期占据社会主流的关键，这种强制性有着其内在机理，但是在早期的礼的发展阶段，“礼”只是处于其发展的初级时期，尚不具备完全的对人的控制作用。礼对人的行为进行进一步约束源于礼教的盛行，当礼从一种氏族习惯转变为一种祭祀活动，礼的性质就发生了深刻的转变，从这个角度来说，礼的这种转变促成了礼的进一步发展。

作为政治原则的礼本质上是一种等级原则，古代礼制中对于各种器物与仪式的繁复安排在社会功能上都是为了彰显等级的界分，强化等级的区别[2]。要对礼这一概念有着更深刻的了解，需要回归到“礼”这一制度诞生的最初时期，周天子为了进行社会管制，将“礼”从“天命神权”的思想中解放出来，从而形成了对人们思想行为的控制作用，“礼”自周王朝起就对人们的行为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史记·礼书》中说：“故礼，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师，是礼之本也”。足以见得礼这一思想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占据了极为重要的位置。随着周王朝的覆灭，“礼”逐渐不“礼”，“礼崩乐坏”似乎已经不可避免，为了把传统社会从这种礼崩乐坏的局面中拯救出来，孔子则指出要克己复礼，恢复礼在社会中的约束作用，让整个社会恢复到从前的局面，孔子的这一思想首先是基于人与人之间的血缘关系展开的，血缘关系是连接人与人之间思想的桥梁，能够帮助人们在社会中更好的生存，事实上，血缘关系对人的这种作用是自古以来便有之的，血缘关系是中国传统社会赖以生存的根本，是整个社会能够运行下去的基石，我们在进行“礼”的研究的同时，不能忽略血缘关系在其中的重要作用。除了血缘关系，对于非血缘之间的人际交往，孔子推崇的是仁爱精神，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虽然不能向血缘关系之间那样亲近，

但同样需要一定的规定性，因而在孔子那里，仁爱便是解决问题的关键，仁爱可以帮助人与人更好地交流与沟通，能够促进社会的稳定，传统社会当中，对人的行为的管教主要是通过思想层面来进行的，仁爱精神便是在这一层面对人的思想进行了限制，从而促进了社会的长期发展。对于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方式，孔子还给出了自己的方法论，即忠恕之道和中庸之道，对于复杂的人际关系，实际上只要具备了传统文化中的“礼”的要求，就能够在社会中很好地生存，这是孔子带给古人地贡献，也是其学术中极其出彩地一部分。经过周公、孔子等对“礼”文化的发展，使得“礼”不仅仅是生活实践中的礼仪和规范，更是宇宙万物的发展规律、国家的典章制度和社会人伦的规范和秩序。正是由于“礼”的重要地位，使得自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之后，儒家学说不仅受到历代统治者的提倡和尊崇，而且得到几乎社会各阶层的广泛认可和信奉。

3. 伦理传统中“礼”的内涵

3.1. 血缘关系

儒家所称颂的“礼”是指以宗法制度为核心的政治制度、等级观念、道德行为规范及各种礼节仪式□几乎涵盖了社会政治、经济、军事、法律、教育、文化生活的方方面面[3]。在我国人类社会发展早期阶段，自原始氏族社会始起，人在社会中不作为个体而存在，人的社会性是人的基本特征，社会性以人的家庭和宗族所体现。儒家的德性在社会伦理上是以家族为本位的，以家族关系为出发点，建立起“天下一家”的伦理实体[4]。个体的人的发展历程是由单个特殊的个体向普遍的总体发展的过程，个体在社会中的发展需要首先对其自身的特异性加以琢磨，这一特异性指的是单个独立的人所具备的特殊的特征，以形成符合作为总体的整个社会的普遍性、一般性要求。传统社会中，这种规定是通过伦理道德来实现的。这样，我们就用伦理道德这样一种从人与人之间关系中凝练出来的抽象的价值观对人的行为作了总体的要求。伦理的“伦”即辈分，这一辈分的涵义首先体现的便是血缘关系之上，有了血缘关系，才有了辈分的划分，也即伦理道德与血缘关系脱不开干系，这一方面给伦理道德的合理性提供了依据，另一方面，也为研究伦理道德提供了方向上的指引。中国传统纲常伦理对人的要求：“为人父止于慈，为人子止于孝，君慧臣忠，夫义妇顺，兄友弟恭。”血缘是建立关系的纽带，这样一种关系的建构是无条件的，强制的。做到了这些，才可称为守伦，这既是个人应尽的义务也是其行为的准则。从传统理论的基本要求中可以看出其中存在着与社会发展相背离的糟粕的要求，我们可以归咎于是其内容的缺陷，但不能因此否定其存在的形式和其目的。传统理论道德对人的限制仅仅体现在当其成为一种国家控制国民的工具时才得以体现，鲁迅说：“礼教吃人。”但吃人的不是伦理、礼本身，而是当其发展壮大成一种社会中约定俗称的潜在规则时，国家利用这一规则束缚住人的思想。中国传统社会的模式是从家这一概念出发，无数的家的产生，于是便有了国乃至于天下。家-国天下的思维使得这种束缚更加地彻底，人民的思想逐渐僵化。可归根究底，伦理本身并无过错，其起源于血缘关系，是在社会发展过程中自然而然形成的，有其存在的合理性，这种合理性在古代的纲常伦理有所体现，我们暂且不论其不符合当今价值观的规范，但需要指出的是每一种理论都有其存在的现实因素，而所谓的糟粕思想的现实因素根源虽然目前再难以被发现，却也为我们认识其发展提供了思路。

3.2. 仁爱精神

在伦理道德这种自然而然的发展过程当中，国家原本应发挥的作用是在顺应其自然发展趋势的前提下给予其合理的指导。但在传统社会中，国家更多的是利用纲常伦理对人的思想进行限制。这无疑有悖于马克思主义所倡导的每个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可自由而全面的发展真的是绝对自由而不附加任何条件的吗？很显然，自由并非是绝对自由的，自由是有其前提的，这一前提在现时社会中体现在

法制之中。那么在这样一种社会前提中，只要不违反法律似乎可以做什么事，但新领域的产生并不会给法制以喘息的机会，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是法律并不能规范人的所有行为。任何一种合理的规范都应当是从人本身出发的，我国传统伦理道德是以儒家为典范的，孔子作为中国传统伦理精神发扬壮大的集大成者，其学说的根本在于仁之思想的构建，何为仁？孔子说：爱人。可以简单地理解爱人之人当为一切人，但孔子也认为：“为仁者能好人，能恶人”，这就是说我们既要爱那些道德品质高尚的仁人，也要憎恶道德品质低劣的人。这是社会中的一种良性循环，这种爱人的逻辑放在今天同样适用，现时社会，与何人交往亲密取决于其为人。但仁之内涵不止于此，爱人的另一层涵义在于亲亲之爱，这是爱人的根本所在，儒家传统理论道德认为，离开了亲亲之爱即对血缘关系之间如父母、子女之间的爱，爱人将会失去最原始的根基，这便是仁爱与博爱的差别所在，仁爱讲求的是允许自私的爱，而博爱则是无私的爱，博爱在现时社会似乎备受推崇，但这样一种无差别的爱并不适用于立足于血缘关系的中国社会上。现时社会，对于自私自利之人，人们总是嗤之以鼻，仿佛个人为自己寻求利益成了一件羞耻之事，但事实上社会的发展正是基于每个自私之人的利己行为。只有每个人都从自身的切身利益出发，社会的总体财富才能增加，现实的改变总是最先源于观念的转变，这种转变需要时间也需要对思想加以准确的把握。孔子的思想并非一味强调利己，只是在亲亲与亲他二者之间有着先后关系，亲亲应在亲他之前。孔子的仁爱思想是基于中国社会的具体情况提出来的，这一具体情况即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结成的社会至少在今天尚未发生改变。

3.3. 忠恕之道

如何将这样一种仁爱的思想外扩到别人的思想之中，也即如何使别人接受这样一种思想，这便是孔子所推崇的忠恕之道，忠恕二字，忠与恕代表两层涵义，忠所代表的是努力学习提升自身修养，恕则是推己及人，忠恕之道便是通过提升自身的修行，将自己的认知传授给他人。“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论语·雍也》）是儒家对忠恕之道的解释，这其中蕴含了“忠”的内涵，“忠”即是在完成自己的目标的同时也要帮助他人实现别人的目标，这无疑牵涉出了另一个重要的问题，即怎么做的问题，孔子在这一问题上指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论语·卫灵公》）。忠恕之道在儒家孔子那里，本质上是一种传统家庭伦理向社会伦理转化的方法[5]。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能够发现家庭伦理与社会伦理有着一致性的原因。家庭伦理在一定条件下形成之后要想向更大的范围进行推广，必然要采取一种恰当的方式，忠恕之道之所以能够成为这样的一种方式在于忠恕是从自身出发的，在对他人行为进行规范时，有着很强的说服力。那么，家庭伦理为何一定要做到向社会伦理进行转化？部分原因是由于家庭的解体所造成的，在一种社会中，个人产生于某个家庭，他与这个家庭中的成员之间的关系由血缘所维系，但其自身为了发展，就要走向社会，这也就是黑格尔那里家庭向市民社会的转化，但在中国古代社会，并不存在市民社会阶段这一时期，但旧的家庭的解体，新的家庭的组成，个人要向未曾涉足过的社会发展，就要与这一社会建立新的联系，这一联系的生成有赖于观念的转化，忠恕之道作为一种行之有效的行为方式，在这其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3.4. 中庸之道

孔子的中庸思想，同样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所谓中庸并非一味在过与不及二者之中取一个中点，而只是要人“做得来恰好”[6]。中庸之道虽已经很少被人们提及，但实际上已经深入人们的思维之中了。鲁迅就说过：“中国人的性情是总喜欢调和，折中的。譬如你说，这屋子太暗，须在这里开一个窗，大家一定不允许的。但如果你主张拆掉屋顶，他们就会来调和，愿意开窗了。”这里面两个词解释了中庸的内涵，即“调和”和“折中”，说到底，中庸就是一个由“中”到“和”的过程，任何一种思

想都是为了解决实际问题而提出的，中庸所要解决的是当人们面对解决方法的两个对立方案时，对二者都不采用而采取一种不偏不倚的方案的思维模式。因此，在中国传统的思维模式中，虽然会经常面对二律背反的难题，但很少会陷入到二律背反的漩涡之中。可采取中庸之道的内在原因是什么？论语中有述，子贡问：“师与商也孰贤？”子曰：“师也过，商也不及。”曰：“然则师愈与？”子曰：“过犹不及。”（《先进》）过犹不及是对采取中庸之道的最好解释，过犹不及的思维体现在一切领域之中——至少在当时的环境中是这样的。在今天，其所要传达的道理则是掌握适度原则，这一思想与今天马克思主义的质量互变规律有着一致之处，这也是孔子思想的极高明之处，中庸思想是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是实现和谐社会的必要路径。现时社会，不论是脱贫攻坚还是反腐倡廉，所体现的是帮助人们对自身财富建立一种中庸思想的过程，个人所拥有的财富与其为人之道一样，同样存在过犹不及的问题，个人财富的增长是社会的财富向个人的转移，其后果必然会造成他人财富的减少，这便也就是资本无限扩大所带来的严重后果，从而造成社会财富分配的恶性循环。中庸之道作为一种解决问题的思维方法，正在现时社会发挥着重要的指导作用，认识到这种作用，掌握好这一方法是实现快中带稳发展的捷径。

4. 伦理传统中“礼”的启示

4.1. 礼在生活中的运用

礼在中国传统社会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在时代飞速发展的今天，礼仍旧能够发挥其时代价值，广大民众可以把血缘关系简单地理解为父子之间的关系，但这样简单地理解并不能体现出其实质所在，故应当教导民众把血缘关系当作一种行动的旨归。站在当前的视域下，有必要让民众认识到血缘关系对于我们这样一个特定的社会发展的重要性，有了血缘关系才有了家，随着个人的发展导致了家的逐步解体，个人走向了社会，最终有了我们认知中的国家。个人终究是要脱离家庭走向社会的。而改善社会，是为了更好地服务社会，服务国家，民众需要认识到自身是基于什么来促进社会发展，这种根基来源于个人的小家，这个个人的小家源自于血缘关系。孔子的仁爱思想对社会的发展有着较为积极的作用，那么如何成仁？孔子对此的回答是克己复礼为仁。这里的克己与复礼是统一的，复礼即是为了克己，克己才能更好地复礼，这里首先要解释的便是何为礼，在孔子那里，礼即是周礼，孔子从礼的表面形式中看到了其合理内核，那么我们今天说的“礼”自然不能和那时相提并论，但其内在逻辑是不变的，通过复礼，我们要达到的是人与人之间的合理规定。现时社会，人人平等的观念深入人心，有人认为复礼是历史的倒退，但二者并非完全冲突的存在，父子之间，兄弟之间，乃至上下级之间，师生之间，没有礼的维系，也就没有了良好的秩序，很多时候，礼虽从简，但也不能忽视其存在，忽视其发挥的作用。克己不仅仅是个人要求自己克制住自己的欲望，也是个人对自己遵从礼的规定性的要求。“一日克己复礼，天下归仁焉。”

4.2. 礼在社会中的运用

关注当今的发展，我们不能再提倡人们违背为人的本性，而应当从人自身的需要出发。这就要求我们对人的需要做出合理界定，对于个人追逐自身利益且符合道德与法律要求的行为，就应当是我们所提倡的行为，这里的自身的利益是一个广义的概念，自身并非指个人本身，而是指个人以及其所爱之人的利益，所爱之人也应当有着切确的规定，如果一切之人都可称之为所爱之人，那么该命题也就失去了讨论的意义。此外，礼的规定也是不可或缺的，礼在现时社会并非如同古代般的等级森严的制度，而是指对人与人之间关系间合理的行为规范。于是乎，在符合这样一个前提之下，人便可自由而不失约束地发展。忠恕之道在现时社会同样应当有其安生立命之本，我们总是希望他人成为自身心目中理想的圣人，可很多时候自己却做不到，宽以待人，严以律己是忠恕之道交给我们最基本的道理。人们把忠恕简单地

理解为推己及人是片面地解读，我们应当探讨的重点是如何提升自身的境界水平，让别人来主动学习，恕道的方式多种多样，关键在于自身的品德修行是否足够，而只有这样我们才能进入一个仁爱的社会，而这样的一种社会将会是一个亲亲与亲他有机融合的和谐的社会。

4.3. 礼在网络中的运用

而在当前的互联网社会之中，民众观点言论的表达愈加频繁，这种观点的法律范围内允许的自由表达是人们的权利。但个人的观点难免对他人造成影响，当然这并不是要求个人不要对他人的思想中施加影响，而是借助传统思想中的忠恕之道，帮助自己更好地传递自己地思想，同时让别人能够真正接受自己的正确的、独到的观点，以达到自身需要的最高层次，即自我实现的需要。在这里，“礼”的重要作用就显现出来了可以看出，我们的传统伦理并没有与社会脱节，单从人的本质需要出发，这种需要并未发生改变，传统的伦理也并非与现实完全不相干，而是指导现实实践的方法论。快节奏的现代社会，人们难免陷入追名逐利的赛道之中。很多时候，大部分民众都不知道自己想要的究竟是什么，难道世人所追逐之物就当是一切人的价值旨归吗？比起盲目地追求，当务之急是弄清楚自己的需求。社会不断进步，理论也慢慢完善，未来终有这样一天，当人们已不再为物质需要烦恼之时，我们的追求又是何物呢？通过对中国传统伦理思想进行学习，能够帮助我们获得的不仅仅是自身需求，为人处世方面掌握一定的度，更要求我们能主动地去思考我们存在的意义，这是当下许多民众所缺乏的反思意识。传统理论道德行至今日已经遭受了太多的污蔑，这些来自古人的智慧理应被更多民众认识到并发扬光大。

5. 结语

伴随着礼的这种时代发展，礼已经成为了我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一种象征，中国自古以来就注重对于礼的研究，而礼自然也就代表了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一部分，在当前坚持四个自信背景下，文化自信是其中重要的一部分，要想实现文化自信，首先要对自己的文化有着深刻的认识，礼就是这样一种文化，但长期以来，其研究都不被普罗大众重视，导致了相关研究有被边缘化的趋势，在未来，有关学者还需要对有关研究的大众普及做出贡献，这不仅仅是为了让礼的研究让人们产生一个广泛的认同感，更是要通过这样一种形式让人们意识到我们优秀的传统文化在当代依然有其存在的价值，依然能够指导人们的日常生活，依然能够完成文化传播的伟大使命。

参考文献

- [1] 范禹. 儒家“礼”文化的内涵及其当代价值[J]. 吉林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2019(2): 39-42.
- [2] 杨飞龙, 王勇. 论中国传统礼治思想的文化软实力内涵[J]. 湖南社会科学, 2015(4): 30-34.
- [3] 王杰, 顾建军. 早期儒家“礼”文化内涵的嬗变[J]. 哲学动态, 2008(5): 45-50.
- [4] 樊浩. 论中国传统伦理精神的结构[J]. 人文杂志, 1991(3): 24-30.
- [5] 樊浩. 中国伦理精神的历史建构[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2.
- [6] 黄星星. 孔子“中庸”思想的道德指向[J]. 伦理学研究, 2020(6): 7.